

上海市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3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56 号），2023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补助上海市 1443 万元。其中，年度重点项目补助经费 98 万元，年度一般项目补助经费 811 万元，国家级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作经费 200 万元，传承人群研培经费 170 万元，国家级传承人传承工作补助经费 164 万元。文件同时下达了项目的绩效目标。根据财政部要求，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针对本市 2023 年度获国家非遗保护专项资金补助的项目组织开展自评，对资金使用情况、项目资金预期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摸底和检查。

二、综合评价结论

2023 年度国家非遗保护专项资金及时、完整下拨至相关区或项目保护单位、中国非遗传承人群研培工作高校以及传承人本人，资金使用规范、体现成效，总体情况良好。

三、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情况分析

经自查，截止 2024 年 6 月，上海市 2023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补助已执行金额 1057.7 万元，执行率 73.30%，尚未执行金额 385.3 万元。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重点项目京剧补助经费 98 万元，已执行 44.86 万元，执行率 45.78%，未执行金额 53.14 万元。预计 2024 年底前使用完毕，项目执行完毕。

年度一般项目补助经费 811 万元，已执行 584.24 万元，执行率 72.04%，未执行金额 226.76 万元。其中，中医诊疗法（古本易筋经十二势导引法）、中医诊疗法（丁氏推拿疗法）、沪剧、木偶戏（海派木偶戏）、二胡艺术（江南孙氏二胡艺术）、传统面食制作技艺（南翔小笼馒头制作技艺）、庙会（上海龙华庙会）、徽墨制作技艺（曹素功墨锭制作技艺）、毛笔制作技艺（周虎臣毛笔制作技艺）、元宵节（豫园灯会）、狮舞（马桥手狮舞）、中式服装制作技艺（龙凤旗袍手工制作技艺）、浦东说书，共计 13 个项目 444 万元已执行完毕。

尚未执行完毕的项目有：青铜器修复及复制技艺已使用 6 万元，未使用 14 万元；古陶瓷修复技艺已使用 4.5 万元，未使用 15.5 万元；中医诊疗法（朱氏妇科疗法）已使用 5.57 万元，4.43 万元未使用；越剧已使用 9.5 万元，15.5 万元未使用；针灸（陆氏针灸疗法）已使用 18.98 万元，3.02 万元未使用；草编（徐行草编）已使用 49.2 万元，未使用 25.8 万元；吴歌已使用 2.86 万元，未使用 13.14 万元；崇明山歌已使用 2 万元，13 万元未使用；竹刻（嘉定竹刻）已使用 28.6 万元，64.4 万元未使用；绵拳已使用 4.23 万元，30.77 万元未使用；谚语（沪谚）已使用 6.8 万元，9.2 万元未使用；民间信俗（小白龙信俗）已使用 2 万元，18 万元未使用；

共计 12 个项目 140.24 万元已使用，226.76 万元未使用。预计 2024 年底前使用完毕，项目执行完毕。

国家级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作经费 200 万元，已执行 96.6 万元，执行率 48.30%，未执行金额 103.4 万元。上海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上海市群众艺术馆）制定记录工作方案，报经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审批同意后，于 2023 年 8 月启动相关招投标工作，根据政府采购的流程要求，于 2024 年 1 月完成全部招标及中标团队签约工作，截至目前已拨付首款 96.6 万元。剩余款项根据文旅部和国家图书馆相关工作要求，待项目自评估和验收通过后拨付，预计 2024 年底前完成全部记录工作。

传承人群研培经费 170 万元，已执行 170 万元，执行率 100%。其中，上海大学、同济大学、上海视觉艺术学院、上海工艺美术职业学院，4 期研培课程均已完成。

国家级传承人传承工作补助经费 164 万元已拨付 162 万，执行率 98.78%。2 万元未下拨因江南丝竹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周皓在资金下拨前去世，故不予拨付。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3 年 5-7 月，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上海市财政局按程序将年度重点项目补助经费 98 万元下拨至上海京剧院；年度一般项目补助经费合计 811 万元（补助 25 个项目）下拨至相关区或项目保护单位；国家级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作经费 200 万元（记录 5 名国家级传承人）下拨至上海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上海市群众艺术馆）；中国传承人群

研培工作经费 170 万元下拨至参与研培计划的本市上海大学、上海视觉艺术学院、同济大学、上海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共计 4 所高校；国家级传承人传承工作补助经费 164 万元中 2 万元未下拨，因江南丝竹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周皓在资金下拨前去世，故不予拨付。其余 162 万元下拨至 77 名传承人所在单位，再由传承人单位转拨给传承人本人。

获经费补助的相关单位都对专项资金专门设立了资金台账，专款专用。在经费使用过程中，做到了年初有计划，年底有总结，并根据传承保护的需要，计划组织安排传承保护活动，同时严格按照财务资金管理制度，按计划加以落实。国家级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作由上海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具体实施。由于抢救性记录工作受制作周期较长，涉及领域较广，所以在实施过程中特别注重加强监管，并建立专家和学术专员制度，设置记录方案预审、中期评估、结项验收等各项重要环节，确保项目有效实施。

国家级传承人传承工作补助经费由传承人本人用于传承活动的开支，由项目保护单位进行跟踪管理。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度重点项目补助 1 项，部分完成。年度一般项目补助 25 个，13 个项目全部执行完成，12 个项目部分完成。国家级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作于 2023 年 8 月启动相关招投标工作，由于政府采购的流程要求，于 2024 年 1 月完成全部招标及中标团队签约工作，计划完成 5 名传承人的抢救性记录

工作，项目均已启动，计划 2024 年底验收结项。

中国传承人群研培计划完成研修、培训班 4 期（次），实际完成 4 期（次），累计培训学员 90 名，生源覆盖全国各地。国家级传承人传承工作补助 77 人，已全部完成。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非遗代表性项目的记录和保存工作成效明显，许多珍贵的历史文化遗存得到保存、记录和归档。非遗传播推广、传承研习等活动持续开展，社会参与非遗保护与传承渠道更具多样化，各类传承人获得了展示、展演、教育、传承的机会与平台，市民对传统文化的认同感、获得感全面提升。非遗传承人群队伍不断扩大，年轻传承人队伍不断增长。各类媒体对非遗进行了广泛多角度的深度报道，非遗保护的社会影响力与持续性不断增强。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中国传承人群研培计划参与高校、参训学员，以及学员所在地文化行政部门、教育部门和其他相关政府部门对此项目反馈良好、评价积极，在自主创业、扶贫空间、乡村振兴等各领域发挥着越来越积极的作用，非遗保护与传承活动受益公众满意率逐年提高。

四、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 年度国家非遗保护专项资金因分配方案确定时间较晚，后续资金申请以及下达到各单位时间也相应延后，且部分项目单位前期准备不充分，涉及政府采购的项目启动时间也受到较大影响，导致项目执行进度受到影响。

下一步，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将以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为指引，加强对获补助区和单位的绩效目标动态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一是推动国家级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程进度，尤其在实施能效方面做好监管和推进；二是针对年度一般项目获补助单位，加强事中事后验收，确保资金执行进度，预计所有项目到 2024 年底能全部执行完毕。三是加强与文旅部非遗司、市财政局沟通，尽快确定最终方案，加快请款及拨付流程。

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4 年 8 月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443	1057.7	73.3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443	1057.7	73.3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4号)有关规定使用资金,主要用于补助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年度重点项目、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非遗传承人群研培活动、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习活动等年度计划任务。		无	
		下达及时性	于2023年3月、5月向市财政部门请款拨付,于2023年5月、6月分解下达,专项保护资金下达时间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以授权支付、国库直拨的形式拨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下达2023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56号)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确保资金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预算执行率为73.30%,专项保护资金执行准确率有待提高。		部分项目延期完成。下一步将持续跟踪、加强监管相关项目,确保资金执行进度。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2023年5月5日《财政部关于下达2023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56号),上报预算绩效目标表。		无	
		支出责任履职情况	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4号),不涉及地方配套资金。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年度重点项目、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非遗传承人群研培活动、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习活动等年度计划任务进行补助,推动非遗传承保护工作。			落实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年度重点项目、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非遗传承人群研培活动、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习活动等年度计划任务进行补助,推动非遗传承保护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人数	≥75人	77人	
			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人数	≥5人	5人	拍摄工作已全部启动,预计2024年底全部完成。
			非遗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班次	≥4期	4期	
			非遗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人次	≥90人	90人	
		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年度保护任务数量	≥25个	25个	12个项目部分完成,预计2024年底前全部完成。	
		省级及以上媒体报道篇数	≥80篇	90篇		
	质量指标	非遗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合格率	≥90%	100%		
		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记录验收合格率	≥70%	80%		
		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补助发放到位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非遗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班结业时间		2023年12月之前	2023年12月	
		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记录招投标完成时间		2023年9月之前	2024年1月	涉及多个政府采购项目,在招标过程中由于涉及项目较多且项目要求较高,部分项目存在应标团队材料缺失或应标不满等情况,致使招标流程延长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升非遗传承人群技能艺能的影响	长期	长期	
对增强非遗保护传承氛围的影响			长期	长期		
对提升非遗社会关注度的影响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研修研习培训的非遗传承人群满意度	≥90%	96%		
		非遗展演活动现场观众满意度	≥80%	95%		
		非遗展览展示活动观众满意度	≥80%	95%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上海市关于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转移支付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根据《关于开展 2023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沪财绩[2024]4 号), 我局认真学习理解通知精神, 全面梳理资金拨付和项目实施情况, 并编制本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本市共获得中央下达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203 万元, 涉及项目一个, 项目名称为上海市青浦区青龙镇遗址发掘项目。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3 年度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及时、完整下拨至相关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博物馆), 资金使用规范、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体现成效。

2023 年度中央下达本市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共计 203 万元, 涉及项目一个, 项目名称为上海市青浦区青龙镇遗址发掘项目。该项目预算数 203 万元(全额为中央财政资金),

执行数 133.45 万元，未执行数 69.55 万元，预算执行率 65.74%。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获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资助的项目单位（上海博物馆）严格按照财务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专项资金专门设立资金台账，做到专款专用。在经费使用过程中，能做到年初有计划，年底有总结，确保项目有效实施。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本次考古发掘，发现一条宋代道路，道路两侧有两宋时期层层叠压的大型建筑，初步判断可能为公共建筑，圆满完成发掘预设的目标。该发现对于探索青龙镇北部老通波塘与青龙江交汇处的市镇布局与结构，推动青龙镇遗址海上丝绸之路申遗，都具有十分重要的价值和意义。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2023 年度青龙镇遗址实际发掘面积 564.2 平方米，发掘遗迹单元数量 47 个，发掘遗物数量 579 件，完成了绩效目标。

（2）质量指标

本次发掘严格按照《田野考古操作规程》要求实施，建立并完善 GIS 地理信息系统和数据库平台，发掘还注重新技术的运用和多学科合作，符合考古发掘的相关规范和要求，未发生安全事故与文物损坏事故。

（3）时效指标

经过前期移植林木，清理场地，考古发掘工作从 2023 年 4 月 25 日正式启动，至 2024 年 1 月 25 日完成验收，在计划时间内完成了预定工作。

（4）成本指标

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使用资金，成本预算合理，资金使用规范，未超出预算。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指标

考古资金以民工费和技工费为主要支出，为遗址所在地创造就业岗位 40 个，为其他考古从业人员创造就业岗位 4 个，促进旅游、就业等相关产业增收。

（2）社会效益指标

考古发掘期间共组织 6 次公众考古活动，遗址考古工作产生广泛影响。效果符合预期，周边民众文保意识显著提高。

（3）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本次考古发掘，发现了两处南宋时期的大型建筑，明确了青龙镇北部市镇建筑布局，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并为青龙镇遗址的保护展示奠定坚实基础，持续扩大提升了青龙镇遗址的社会知名度和影响力。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年度发掘深化了对青龙镇遗址的布局和形制的认识，开展了公众考古宣传活动，取得满意成果。

（五）2022 年结转专项资金执行情况

2022 年结转专项资金为 259.22 万元，涉及一个项目，项目名称为 2022 年度长江口二号沉船整体迁移期间周边考古清理项目。该项目 2022 年获得中央专项资金补助 746.00 万元，当年执行数 486.78 万元，未执行数 259.22 万元。由于该项目为跨年项目，未执行的 259.22 万元结转至 2023 年继续使用。

该项目 2023 年执行数 2.13 万元，其中主要包括专家费 0.53 万元，项目审计费 0.6 万元，财务监理费 0.9 万元，各项税金 0.1 万元。截止 2023 年底，该项目未执行金额 257.09 万元，因该项目已于 2023 年度全部实施完毕，相关结余资金指标额度已由财政收回。

该项目资金未全部执行完毕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上半年受本市疫情影响，相关工作无法开展。复工复产后，因海上工作周期发生较大变动，大幅缩减了工作时长和工作量。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经分析，我市 2023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由以下两方面原因造成：一是项目实施单位在考古发掘过程中，尽量节约使用经费；二是部分费用产生在 2023 年关账之后，要在下一年度支付。如标本检测、室内整理等工作，需待发掘结束后才能开始，这部分费用需在下一年度结算。

下一步，我局将指导督促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博物馆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监督管理，抓紧推进青龙镇遗址考古发掘项

目，尽快完成项目结项和预算资金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特此报告。

上海市文物局

2024年3月

附件：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文物局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文物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上海博物馆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62.22	135.58		29.3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3	133.45		65.74%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259.22	2.13		0.82%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使用资金,主要用于青龙镇遗址考古发掘与整理,按照国家规定的分配方式和资助标准进行分配。			
		下达及时性	于2023年7月收到财政指标额度,第一时间分解下达至项目单位,专项保护资金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以授权支付的形式拨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存在执行率偏低的问题,执行率为65.74%。			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抓紧推进青龙镇遗址考古发掘项目,尽快完成项目结项和预算资金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财政部、文物局印发的《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3〕279号)执行,上报预算绩效目标表。			
		支出责任履职情况	严格按照财政部、文物局印发的《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3〕279号)执行,不涉及地方配套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探索青龙镇遗址北部老通波塘与吴淞江交汇处的市镇布局			考古发掘发现一条宋代道路,道路两侧有两宋时期层层叠压的大型建筑,可能为公共建筑,完成发掘预设的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考古发掘面积	500平方米	564.2平方米	
			发掘遗迹单元数量	≥40个	47个	
			发掘遗物数量	≥500件	579件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0.5‰	0%	
			文物损毁、违规修复发生率	≤0.5‰	0%	
		时效指标	考古发掘工作启动至项目完成验收所需天数	≤300天	276天	
	成本指标	项目发掘经费超出预算率	≤10%	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通过此次青龙镇遗址考古发掘工作，为当地创造就业岗位的数量	≥20个	44个	
		社会效益 指标	为普及考古学专业知识，举办公众考古活动的次数	≥5次	6次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通过对本次考古发掘成果的展示和宣传，提升青龙镇遗址的社会知名度和影响力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社会公众对公众考古宣传活动的满意度	满意	满意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上海市关于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54 号，2023 年下达上海市资金 11501 万元，其中一般项目金额 5660 万元，绩效奖励 5841 万元。一般项目经费中包含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补助资金 335 万元（非我局项目）、全国智慧图书馆建设资金 355 万元、国家公共文化云建设资金 514 万元、戏曲公益性演出项目（濒危剧种免费或低票价演出）50 万元、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模拟）（数字）覆盖运行维护费 102 万元，同时下达了《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分省绩效目标表》（2023 年度）。

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依据《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建设和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对照《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分省绩效目标表》（2023 年度），紧紧围绕“深化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的工作目标，以“高质量文化发展、高品质文化生活、高水平文化供给”为导向，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文化民生。聚焦便捷开放，完善公共文化设施布局，提升社区文化生活品质；聚焦优质均衡，加强高质量公共文化供给；进一步推进公共数

字文化服务高水平发展，实现公共文化高效能治理等年度工作目标，制定与经费相应的目标任务与经费分配计划一同下达。

一般项目资金（除指定项目资金外）按因素法，经与市财政局、市体育局和市统计局沟通，共同拟定分配方案；绩效奖励资金按照上一年度公共文化绩效考核成绩，按优秀、良好划分两档，分别赋予 1.5 和 1 的分配系数，同时综合考虑人口和财力因素拟制分配方案；公共数字文化建设资金（含智慧图书馆和公共文化云）通过项目申报评审，并经文化和旅游部备案后，拟定分配方案；戏曲公益性演出（濒危剧种免费或低票价演出）按照文化和旅游部认定的上海地区濒危剧种和补贴标准，拟制分配方案；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运行维护费全额拨付给项目实施单位上海东方明珠传输有限公司。截止目前，以上资金已全部按申请额度拨付至相关单位。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部工作通知要求，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将本次绩效自评作为加强财务管理、保证资金安全和提升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抓手，迅速组织上海图书馆、上海市群众艺术馆及各区文化和旅游局开展自评价工作，收集汇总相关资料，为评价提供基础准备。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根据各项目单位上报材料，对照《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分省绩效目标表》（2023 年度），梳理绩效目标完成情

况，填写《绩效自评指标表》，形成资金使用绩效自评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

上海市 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总体推进顺利，全市各级文化和旅游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共文化服务机构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聚焦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努力践行“人民城市”重要理念，不断深化制度建设，有序推进实施新一轮市委民心工程《公共文化惠民工程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完善公共文化服务阵地布局，配合做好 15 分钟生活圈文化服务；超额完成 2023 年上海市为民办实事项目，发布 113 个“社会大美育”课堂，开展艺术普及教育活动近 8000 场；精准开展公共文化内容配送，迭代升级市民文化节，首推“城市美育日”，推出品牌赛事；扩容市民夜校，实现 16 个区全覆盖。以“乡村文化年”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农村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整合乡村文化资源，组织开展“四季村晚”、“春雨工程”、“海上和美乡村村晚”、“风雅瀛洲 韵动江海”崇明生态岛惠民演出季等惠民专题活动，丰富农家书屋内容供给，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农民文体活动；以农村数字电影放映为抓手，加大新型放映示范点建设力度，推进农村放映与乡镇影院融合发展，提升群众观影体验，激发乡村振兴的文化活力。加快推动公共数字化转型建设；全力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资金使用效果达到了预期目标。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上海市按照《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54 号核准金额，依照《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对 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补助资金预算拟制分配方案，按通知要求将一般项目、绩效奖励资金全额拨付到位。公共数字文化建设资金（智慧图书馆）355 万元、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公共文化云）514 万元，市级已全额拨付至各区及相关项目建设单位，上海图书馆、上海市群众艺术馆及各区图书馆、文化馆项目建设单位相继收到相关项目建设资金后启动项目建设。戏曲公益性演出濒危剧种扶持（上海山歌剧）资金已拨付给项目具体执行单位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社区文体活动服务中心）、上海市崇明区文化馆。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模拟信号运行维护费，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工程运行维护费已拨付给项目具体执行单位上海东方明珠传输有限公司。各项目申报单位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落实专款专用。

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资金流向表

项目名称	拨付区级（万元）	拨付市级（万元）	合计（万元）
一般项目	4304		4304
绩效奖励	5440	401	5841
濒危剧种	50		50
智慧图书馆	45	310	355

公共文化云	264.5	249.5	514
广电覆盖		102	102
小计	10103.5	1062.5	11166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经自查，上海市 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 11166 万元（不含新时代文明实践 335 万元），拨付各区 10103.5 万元，拨付市级单位 1062.5 万元。

(1) 各项目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①**一般项目** 4304 万元，已按《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因素法，全额分配及拨付至各区。

②**绩效奖励** 5841 万元，其中市级重点项目 841 万元，各区绩效奖励 5000 万元。2 个市级重点项目按核定金额拨付市属单位 401 万元，区属各单位 440 万元；按照年度各区绩效考核成绩，并综合考量人口因素制定区级绩效奖励资金分配方案，共计 5000 万元。各项经费均已全额拨付至各区及相关项目建设单位。

③**重点项目：**

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公共文化云） 514 万元，市级已全额拨付至各区及相关项目建设单位，上海市群众艺术馆与其余 16 个区文化馆项目资金相继于 2023 年 7 月至 2023 年 12 月之间收到资金后启动项目建设。目前已执行 514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100%。项目完成率 231%。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 执行率	项目 完成率
看直播	144.8	100%	项目资金 144.8 万元，目标全场次 25 场。已完成 26 场，项目完成率 104%。

享活动	81	100%	项目资金 81 万元，目标完成 5 个专题活动及专题页面，实际完成 5 个，完成率 100%
学才艺	202.2	100%	项目资金 202.2 万元，目标学才艺培训 80 门课程，已全部上传，完成率 100%。
订场馆	8	100%	项目资金 8 万元，目标采集活动信息条数 943 条。实际采集数据 8195 条，完成率 869%
赶大集	50	100%	项目资金 50 万元，目标 1 场文化采购大会培训与运营不少于 10 个店铺以及不少于 100 件本地文创产品并持续开展店铺运营。已完成文采会及 11 家店铺、106 件文创产品采集上报，项目完成率 110%。
建设全民艺术普及资源总库	28	100%	项目资金 28 万元，目标完成 14 完成了 15 小时的数字资源库内容的建设，项目执行率 107%
合计（万元）	514	100%	各项建设任务均已超额完成，剩余的资金按合约在文化和旅游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验收合格后支付。

公共数字文化建设（智慧图书馆）355 万元，由市、区两级财政足额拨付至上海图书馆及各区项目建设单位。2023 年度，上海地区申报承建的全国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项目包括基础数字资源建设、基础数字支撑平台建设、基础数据资源细粒度内容建设共计 7 个项目，其中 3 个为基础数字资源建设类项目，1 个为基础数字支撑平台建设项目，3 个为知识资源细颗粒度建设和标签标引项目（总计 3 万条数据），内容涉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红色革命文化、地方特色文化、智慧图书馆建设等。申报项目承建单位涉及 4 家，分别为：上海图书馆（上海科技情报研究所）、上海浦东图书馆、上海市嘉定区图书馆、上海市金山区图书馆，各项目均按照项

目实施方案，稳步推进，3个基础数字资源建设项目均已完成建设。3个知识资源细颗粒度建设和标签标引项目全部超额完成建设：浦东图书馆应承建任务1万条，实际完成10099条，超额完成0.99%；嘉定区图书馆应承建任务1万条，实际完成12883条，超额完成28.83%；金山区图书馆应承建任务1万条，实际完成10521条。基础数字支撑平台建设项目正处于加紧建设阶段，项目进度已过半。资金全年预算已全部用于建设投入。

2023年度全国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项目资金执行及完成情况明细表

建设内容	项目内容	项目成果 (申报目标)	承建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 执行率	项目 完成率
基础 数字 资源 建设	中国古典诗歌、诗画、诗歌吟诵、汉服、香道中国传统文化慕课	1个	上海图书馆	20	100%	100%
	上海优秀红色资源微视频、黄浦江东岸百年人文历史故事微视频等	1个	上海图书馆	20	100%	100%
	自然语言处理、人机结合、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改变阅读生活的技术科普慕课	1个	上海图书馆	20	100%	100%
基础 数字 支撑 平台 建设	全国智慧图书馆体系全网知识内容集中仓储系统联盟链节点建设	1个	上海图书馆	250	100%	100%
基础 数据 资源 细粒 度内 容建 设	浦东新区的地方特色文献（地区名人、开发开放、革命文献、特色主题数字资源等）深度加工（二期）	1万条	浦东图书馆	15	100%	100.99%
	嘉定民间文学数据库、嘉定地方文献数据库图书资源深度加工（二期）	1万条	嘉定区图书馆	15	100%	128.83%
	地方古籍文献（本邑文人诗文别集、本邑大型诗文总集、上海与江浙地区府县旧志、乡镇旧志等）深度加工（二期）	1万条	金山区图书馆	15	100%	105.21%

整体来看，上海地区2023年度全国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项目推进平稳有序。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100%，项目完成

率达 105%，项目综合执行情况良好。

戏曲公益性演出（濒危剧种-上海山歌剧）50 万元，资金已拨付至项目具体执行单位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社区文体活动服务中心）、上海市崇明区文化馆。已执行金额 50 万元，执行率 100%。

崇明区新编和复排了崇明山歌剧《苦草风波》《铜钿记》和《姆妈教我学织布》，并开展覆盖全区有关乡镇、村居的巡回演出共 50 场。奉贤完成山歌剧基层巡演 52 场，多幕山歌剧《向阳花开》参演第六届南上海民间戏剧（曲艺）嘉年华展演，复排山歌剧小戏《亲子时光》参演第四届“华东六省一市现代地方小戏大赛”并获奖。

广播电视重点项目专项资金 102 万元，其中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模拟信号运行维护资金预算 50 万元，实际执行 50 万元；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工程运行维护资金预算 52 万元，实际执行 52 万元。资金全部用于工程运行维护，执行率 100%。

（2）各区 2023 年各区资金执行情况。2023 年拨付各区的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10103.5 万元，包括一般项目资金 4304 万元、绩效奖励资金 5440 万元（含市级重点项目 440 万元）、智慧图书馆建设 45 万元、公共数字文化建设 264.5 万元、戏曲公益性演出（濒危剧种免费或低票价演出）50 万元。据各区文旅局统计，共收到财政拨付 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

金 8952.34 万元，截至目前执行金额 8952.34 万元，执行率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对中央下达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在市财政局的指导下，严格按照程序进行管理使用。各资金使用单位均有专人负责项目并明确职责，事前制定资金分配方案、任务落实方案，明确质量标准，事中控制和事后监督制度都得到较好执行，确保了项目建设平稳运行。市财政局、市文旅局指导和督促各区财政局、文旅局参照绩效管理目标任务，结合各区工作实际，拟制资金使用方案，确保年度工作任务落实。各区文旅局、各项目按照规定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上海市财政局、市文化和旅游局按职责分工积极参与项目的实施、监督和自评，各区、各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目标。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公共文化领域人均拥有藏书量逐年提升；智慧图书馆服务人次增长率、公共数字文化服务人次增长率均大幅提升，国民综合阅读率达到 97%，群众文化活动参与率逐步提升。

濒危剧种扶持项目，开展上海山歌剧公益性巡回演出，崇明完成 50 场、奉贤完成 52 场，共 102 场。其中，崇明区新编和复排了崇明山歌剧《苦草风波》《铜钿记》和《姆妈教我学织布》，并开展覆盖全区有关乡镇、村居的巡回演出共 50 场，12 月完成。奉贤完成山歌剧基层巡演 52 场，多幕

山歌剧《向阳花开》参演第六届南上海民间戏剧（曲艺）嘉年华展演，复排山歌剧小戏《亲子时光》参演第四届“华东六省一市现代地方小戏大赛”并获奖。

广播电视重点项目，2023年上海市有1座广播电视发射台（转播台）的1部调频发射机、1座中波发射台的1部中波发射机承担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模拟信号转播任务（中波、调频各1套中央广播节目），有2部数字电视发射机承担中央数字电视节目无线覆盖任务（12套中央电视节目）和1部数字广播发射机承担中央数字广播节目无线覆盖任务，均达到项目建设质量要求。模拟发射机、数字发射机达到满功率100%、满时间100%、满调制度播出率100%的预定目标。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上海公共文化建设坚持以习近平文化思想为指导，践行“人民城市”重要理念，深入贯彻落实《上海市公共文化服务保障与促进条例》，对标《上海市关于推进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全力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助力提升城市软实力，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公共数字文化建设项目（智慧图书馆）2023年度建设任务完成后，将进一步丰富图书馆系统在线服务内容。推进各级图书馆在上海数字文化网等平台发布更多数字资源，供市民浏览观赏；同时可以将线上内容制作成展板，扩大受众面，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及广大读者提供服务，

让更多读者了解和喜爱上海的地方特色文化。

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公共文化云）项目已经完成的视频类项目资源通过“国家公共文化云”、“上海数字文化馆”、“东方网”、“新华网”以及各区文化云、微信公众号等平台等发布资源，供市民随时随地观赏；同时利用乐游上海官方微信号、视频号、抖音、B 站等多个渠道进行宣推，拓展受众领域，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让更多市民共享上海优质地方特色文化资源。

推进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是实现上海市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的组成部分，是切实保障城乡居民听好广播、看好电视的重要举措，可以进一步提升广播电视公共服务水平和质量，确保人民群众免费收听收看中央一套广播节目，中央三套数字音频广播节目和中央一套、七套等十二套数字电视节目。

中央广播节目、中央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为 99%。上海是特大型人口密集城市，高楼林立，城市建筑环境复杂，通过一个发射点进行广播电视的信号覆盖，必然会由于建筑物的遮挡产生信号的薄弱区，并且上海城市面积大，城市边缘郊区的信号质量一般，因此覆盖率为 99%。

通过发射设备运维、设施保护、生产安全等方面的工作，保证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稳步提升。

（2）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通过实施项目，推动本市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稳步提升，各级政府不断优化公共文化设施功能，整合各类优质文

化资源，打造“社会大美育”课堂，迭代升级“市民艺术夜校”，实施文化惠民三年行动计划，丰富公共文化精准供给。组织开展市民文化节各项赛事，深化长三角合作机制，打造长三角品牌赛事及联动活动，不断增强市民群众的参与度和获得感。各级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呼应百姓需求，实施延时、错时开放，探索具有上海地方特色的数字资源建设，不断丰富公共文化在线服务内容，持续提升公共文化在线服务能力，助力江南文化、海派文化、红色文化的深度揭示和传承利用。

随着濒危剧种“上海山歌剧”保护专项资金的投入极大地弘扬了上海山歌剧艺术，以传统节庆和每年度的“文化遗产日”为契机，加强山歌剧的展示和推介活动，为山歌剧爱好者搭建平台，提供展览展示的机会，上海山歌剧传承机制逐步建立。

2023年发射台在年初制定相应的运行维护计划，在实施过程中按照计划执行运行要求和系统维护任务，达到了在全年100%完成了按规定完整不间断地转播中央广播电视节目的任务。

项目具有长期效应。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对上海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满意度指标情况说明：2023年，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委托零点有数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2023年上海公共文化服务第三方评估项目，通过对公共文化场馆和基层设施的体验

式暗访和线上线下群众满意度抽样调查相结合的方法，从知晓度、参与度和满意度等方面进行评估，最终市民对年度上海基本公共文化服务的满意度达到 90%。

五、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目标任务基本完成，社会反响良好，下一步将按照《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和《上海市公共文化领域市与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实施方案》，进一步严格执行拨付时限，强化绩效管理，厘清各级事权，对应支出责任；督促各区进一步完善细化项目资金安排和执行方案，设置任务时间节点，严格遵守相关制度，加快中央转款使用执行率，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上海市

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4 年 9 月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广电总局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文化旅游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上海图书馆、上海市群众艺术馆、各区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1166	11166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1166	11166	100.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根据财政部《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2〕270号）及我市《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沪财预〔2016〕12号）的有关规定和文化行政部门下达的任务清单对应分配资金，主要用于我市各级机构开展公共文化服务活动、智慧图书馆、国家公共文化云建设、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等。		无
		下达及时性	2023年我局加快向市财政递交拨付申请，市财政受理后及时下达资金，部分区财政拨付进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部分区财政拨付进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以授权支付、国库直拨的形式拨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54号）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确保资金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2023年当年上海市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执行率100%。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照财政部下达的绩效目标拟定我市资金绩效目标表，并对各区各项目建设单位随资金下达的同时分解下达了绩效目标任务；各区结合工作实际，拟制资金使用方案，基本实现绩效目标任务。		无
		支出责任履职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2〕270号），不涉及地方配套资金。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支持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保障广大群众读书看报、观看电视、观赏电影、进行文化鉴赏、开展文化体育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		2023年,全市各级文化和旅游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共文化服务机构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努力践行“人民城市”重要理念,深入贯彻落实《上海市关于推进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不断深化制度建设,有序推进实施新一轮市委民心工程《公共文化惠民工程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完善公共文化服务阵地布局,配合做好15分钟生活圈文化服务;优化公共文化供给,市民文化节迭代升级,首推“城市美育日”,推出品牌赛事;扩容市民夜校,实现16个区全覆盖。发布113个“社会大美育”课堂,开展艺术普及教育活动近8000场,超额完成2023年上海市为民办实事项目;精准开展公共文化内容配送,大力推进群众文艺创作,加强优秀作品基层巡演和交流,以高品质服务丰富市民精神文化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平均每村电影放映场次	1场/月	1场/月	
		平均每个农家书屋更新图书种数	≥60种	≥60种	
		平均每个农家书屋开展阅读活动数量	≥4次	≥4次	
		公共文化云开展全民艺术普及及相关直播场	≥25场	≥30场	
		模拟发射机运行维护数量(部)	2	2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数字发射机运行维护数量（部）	3	3		
			通过地面无线模拟提供中央广播节目（套）	≥1套	2		
			通过地面数字电视提供中央电视节目（套）	≥12套	12		
			全年共完成上海山歌剧巡演100场，创新剧目排演	100场	102场		
	质量指标		戏曲进乡村演出节目中地方戏曲曲目占比	≥50%	≥50%		
			农村电影放映国产新片放映比例	≥30%	≥30%		
			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年度任务完成率	≥90%	≥100%		
			模拟发射机“三满”播出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数字发射机“三满”播出率（%）	100%	100%	
				数字发射机“三满”播出率（%）	100%	100%	
				公共数字文化服务人次增长率	≥3%	≥3%	
				群众文化活动参加人次增长率	≥3%	≥3%	
				国民综合阅读率	≥75%	≥97%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广播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99%	99%	
				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99%	99%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上海山歌剧传承机制	逐步建立	逐步建立		
			无线覆盖运行维护可持续性	长期	长期可持续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